

证券代码: 002112

证券简称: 三变科技

公告编号: 2014-060(临)

##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1、变更原因:

财政部自2014年1月26日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 2、变更日期: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涉及以下方面,此等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不

再适用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应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调整项目	2014 年 9 月 30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将在长期股权投资中核算的浙江三门县银座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投资，追溯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4,125,000.00	4,125,000.00	-4,125,000.00	4,125,000.00
合计	-4,125,000.00	4,125,000.00	-4,125,000.00	4,125,000.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长期股权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 2013 年和 2014 年三季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相关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规定，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列报，将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为“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和“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两类列报。该变更对本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 3、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金融工具列报》和《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之前财务报表中关于职工薪酬、合并财务报表、公允价值计量、合营安排及与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相关业务及事项，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新准则的实施而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及本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相关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也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

##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更准确、可靠、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四、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对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3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准确、更可靠、更真实。

2、公司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3、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 五、监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 六、备查文件

- 1、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2、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三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2月24日